

#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 105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 壹、依據

- 一、依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20150856 號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依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本會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加強提升委員會女性比例。
  - （二）破除飛安調查領域性別隔離現象。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強化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二）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 （三）充實性別統計與分析資料。
  - （四）擴大性別影響評估檢視範圍及提升辦理品質。

## 參、重要辦理成果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本會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關鍵績效指標 1：委員會女性比例達三分之一之比率數。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當年度委員會女性比例達三分之一數目 / 委員會總數) × 100%			
目標值(X)	83.33	100	100	100

實際值(Y)	83.33	83.33	83.33	
達成度(Y/X)	1	0.83	0.83	

## 2、重要辦理情形：

本會委員會及合議制型態之組織除本會委員會外，另有本會自行列管包含國家賠償審議小組、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性騷擾申訴處理調查小組、考核委員會、行政處分評議小組，合計 6 個，105 年除行政處分評議小組尚未達性別比例規定外，其餘 5 個均已達成，年度目標達成值為 0.83，相關辦理情形如下：

- (1) 本會委員會女性比率仍維持 42.86%：依「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法」第 3 條規定，本會置委員 5 人至 7 人，由行政院院長任命適當人員兼任，任期 3 年，並指定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1 人為副主任委員。同法第 4 條規定，本會委員應具有氣象、管理、法律、心理、航空、交通、工程或其他飛航事故調查相關學識及經驗。103 年女性委員比率由 14.3% 提升為 42.86%，已達性別比例規定。105 年 4 月、8 月賡續配合委員出缺情形辦理改聘作業，女性均維持 3 人(含副主任委員)，比率為 42.86%。嗣 105 年 12 月出缺女性 1 人，經 106 年 3 月 16 日院長任命男性委員 1 人，女性比率僅 28.57%，屆時將配合 106 年 5 月 20 日 2 位委員任期屆滿改聘，賡續積極提升女性比率。
- (2) 國家賠償審議小組女性比率仍維持 57.14%：現行委員 7 人於 105 年 5 月 20 日改聘，任期 2 年，其中男性 3 人，女性 4 人，女性比率為 57.14%，符合任一性別比例規定。
- (3)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女性比率仍維持 61.54%：現行第 3 屆委員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第 3 屆民間委員改聘期程，於 105 年 8 月 30 日完成改聘，任期 2 年，自 105 年 9 月 2 日至 107 年 9 月 1 日止，其中男性委員 5 人、女性委員 8 人，合計 13 人，符合任一性別比率規定。
- (4) 考核委員會女性比率仍維持 42.86%：105 年度考核委員於 12 月 31 日任期屆滿，經改選後男性 4 人、女性 3 人，合計 7 人，其中女性委員仍維持 3 人，女性比率達 42.86%，符合任一性別比率規定。

- (5) 性騷擾申訴處理調查小組女性比率仍維持40%:現行委員男性3人、女性2人,合計5人,105年委員尚無異動,女性比率仍維持40%,符合任一性別比率規定。
- (6) 行政處分評議小組女性比率20%:現行委員15人於105年5月20日改聘,任期2年,其中男性12人、女性3人,合計15人,尚未達任一性別比率規定。

###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會目前尚有行政處分評議小組女性比率未達三分之一,依「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行政處分評議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規定,本小組置評議委員15人,除召集人(本會主任委員)及本會委員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委員由本會委員會外聘民航及法律等專家學者擔任之,外聘民航及法律等專家學者應超過評議委員人數二分之一,評議委員任期2年,期滿得續聘之。經檢討因航空領域中涉及較多理工專業,如飛航、維修、機械、電機、系統等,目前仍以男性參與比例較高,爰女性遴聘有其限制,未來本會將配合委員任期,賡續增聘相關專業女性,積極提升女性比率。

##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女性學員比率。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衡量標準	(本會當年度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女性參與人數/總參加人數)×100%			
目標值(X)	50	60	70	75
實際值(Y)	95	95	100	
達成度(Y/X)	1.9	1.6	1.4	

### 2、重要辦理情形：

本會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增進高中學生對國內飛航事故調查的了解及興趣,並培育未來專業女性飛安人才,爰賡續規劃辦理「105年飛航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課程內容涵括本會業務簡介、性別主流化簡介、事故調查流程及事故調查員工作介紹、生化防護衣穿戴體

驗、模擬事故現場分組調查活動、小組討論與簡報、Q&A、問卷填寫及證書頒發等，各項課程講座均由本會專業事故調查同仁擔任，透過專業課程安排與體驗，增進女性學員對於本會業務之瞭解，期作為女性學生選讀相關科系及職涯規劃參考。

105 年度計辦理 2 梯次，第 1 梯次於 7 月 12 日(星期二)舉辦，參加對象為國立蘭陽女中共 27 名女性學員及 1 名老師，第 2 梯次於 8 月 22 日(星期一)舉辦，參加對象為新北市崇光女中共 15 名女性學員參加，合計共 42 名學生參加，其中女性 42 人，男性 0 人，女性學員比率達 100%。

另每梯次活動結束前進行問卷調查，透過參與學員之意見回饋，作為精進活動規劃之參考。本年度調查結果，學員普遍最喜歡「模擬事故現場分組調查活動」課程，對飛航安全及事故調查作業都有初步的了解。亦依據去年度學生意見回饋，增加課程之趣味性，大致而言參與學員對本會辦理此項活動的回饋都相當正面。又為了解本活動對學生職涯規劃之影響並評估活動成效，本年度除了填寫活動問卷調查表外，亦請同學選填個人學校、姓名、性別及電子郵件等資料，預計於學生畢業後，以電子郵件方式詢問學生所選讀之科系，期評估本活動之效益。



###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年度活動邀請對象為國立蘭陽女中及新北市崇光女中，女性學員比率達 100%，雖符合年度目標值 70%，惟並無男性學員參與。106 年度本會將賡續辦理，同時邀請男性及女性學員，並以女性為優先，期透過兩性參與，提升學習成效。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目標值(X)	80	85	90	95
實際值(Y)	80.95	92.31	96.66	
達成度(Y/X)	1.01	1.09	1.07	

## 2、重要辦理情形：

為賡續強化本會同仁性別意識及提昇性別敏感度，期使政策規劃或業務推動過程納入性別觀點，爰依本計畫規定，規劃辦理多元化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105 年度教育訓練因施訓對象分別規劃辦理如下：

- (1) 「性別主流化-從婚姻生活中的法律智慧談起」專題演講：於 105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至 12 時假本會第 1 會議室舉辦前揭專題演講，邀請常青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律師王如玄講授，內容包含性別主流化內涵、性別平等演變、性別人權、性騷擾防治、CEDAW 及性別主流化-性別統計工具操作等，與會人員並就相關議題互相交流研討。本次教育訓練對象為全體員工，當日除請假 3 人外，其餘 27 人均全數參訓，其中男性 15 人，女性 12 人，到訓率達 90%。
- (2) 105 年 CEDAW 法規檢視教育訓練：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29 號至第 33 號一般性建議法規檢視計畫」規定，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分配名額 2 人，薦送本會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員女性 2 人參加 105 年 10 月 7 日(星期五)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 401 室「105 年 CEDAW 法規檢視教育訓練」(台北場)，2 人均到訓，到訓率達 100%。
- (3) 台灣國家婦女館影展講座：為提供更為多元化之性別主流化課程並善用各機關(構)訓練資源，本年規劃安排同仁參加財團法人婦女權

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台灣國家婦女館系列影展講座，由講座透過影片解析及參與人員互動討論，藉此培養同仁關注生活週遭你和我和她/他的故事。本年計選送 5 位同仁參加包含《山豬溫泉》、《陽台前的夏天》、《冰原之心》、《滴答搖籃曲》等影片賞析，5 人均全數到訓，其中男性 1 人，女性 4 人，到訓率達 100%。

###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05 年度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平均達 96.66%，業達年度目標值 90%，本會將依 106 年度目標值賡續規劃更為多元之培訓課程。

##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目標值(X)	1	2	3	4
實際值(Y)	1	2	3	
達成度(Y/X)	1	1	1	

### 2、重要辦理情形：

本會因屬行政院所屬三級機關，依規定無須提報中長程個案計畫，惟為落實本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第陸點第一項有關破除飛安調查領域性別隔離現象規定，103 年訂定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高中生飛航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實施計畫，以當年度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女性參與人數/總參加人數作為性別考核指標，並依計畫規定辦理相關活動。104 年為強化本會員工性別意識及性別敏感度，並落實本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第陸點第二項有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規定，增訂本會「員工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本會員工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人數/員工總數×100%）1 項作為性別考核指標，並規劃辦理「性別與媒體」專題演講及《蘆葦之歌》人權紀錄片賞析活動。

105 年為分享安全管理研究及事故調查資訊，促進飛安資訊交流，本會於 8 月 9 日至 10 日舉辦「105 年國際飛安資訊交流研討會」，新增「國際飛安資訊交流研討會女性參與比率」(當年度女性參加研討會人數/總參加人數 $\times$ 100%)1 項作為性別考核指標，透過性別統計資料了解女性參與之比率，作為未來研討會邀請對象之參考。

###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05 年增列「國際飛安資訊交流研討會女性參與比率」(當年度女性參加研討會人數/總參加人數 $\times$ 100%)作為性別考核指標案件，業達成年度目標值，106 年度將依業務執行情形，另訂性別考核指標。

##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1	1	1	1
實際值(Y)	1	1	1	
達成度(Y/X)	1	1	1	

### 2、辦理情形說明：

本會為瞭解參與飛安事故調查作業之性別差異情形，以作為未來人事甄選遷調及培訓參考，103 年度訂定「飛航事故調查人員性別統計分析」性別統計指標，經統計 105 年我國民用航空器及公務航空器共發生 9 起飛航事故，本會依規定成立專案調查小組執行調查，專案調查小組成員包含本會人員、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航空公司、飛機製造/設計國調查機關及飛機製造廠之專業人員。專案調查小組規模(專業分組及總人數)因調查案嚴重性及複雜程度有所不同，本年計成立 9 個專案調查小組，成員共計 153 人，其中男性 137 人，佔 89.5%，女性 16 人，佔 10.5%，各專案小組成員性別統計如下表。

105 年度飛航事故調查小組成員性別統計表						
序次	事故名稱	男性		女性		小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	0220SuperBingo 超輕型載具飛航事故	4	100	0	0	4
2	空勤總隊 NA-107 飛航事故調查	31	86	5	14	36
3	中華航空 CI025 飛航事故	18	90	2	10	20
4	安捷飛航訓練中心 AFA21 飛航事故	10	100	0	0	10
5	威航 ZV252 飛航事故	14	87.5	2	12.5	16
6	復興 GE367 飛航事故調查	11	91.7	1	8.3	12
7	中華航空 CI704 飛航事故	21	100	0	0	21
8	AJ2666 超輕型載具飛航事故	8	88.9	1	11.1	9
9	CI027 飛航事故調查	20	80	5	20	25
合計		137	89.5	16	10.5	153

註：本表統計期間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由以上統計資料顯示，105 年度飛航事故調查小組成員，男性人數明顯多於女性，對照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所公布 105 年 10 月現職人員持有我國航空人員檢定證之統計資料，航空人員包含駕駛員、飛航機械員、維修員、地面機械員、簽派員及飛航管制員等共計 5,948 人，其中男性計 5,625 人，佔 94.6%，女性 323 人，佔 5.4%，以男性居多。另從我國民航從業人員之比例觀之，亦是男性比例明顯多於女性，由此可見女性從事飛安調查人數仍受限於整體我國民航從業人員之大環境，然而女性從事飛安調查工作比率為 10.5%，略高於整體女性民航從業人員比例 5.4%。

為瞭解本會歷年所調查飛航事故案件之駕駛員性別比率，104 年度新增「飛安會調查飛航事故案件男、女駕駛員事故率」性別統計指標，經統計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調查飛航事故總計 84 件，其執行飛航任務之駕駛員總計 175 人，其中 174 人為男性，佔 99.4%，1 名副駕駛員為女性，佔 0.6%；在事故人數比率方面，男性駕駛員計 174 人，佔整體男性駕駛員 6.54%，女性計 1 人，佔整體女性駕駛員 0.93%。由以上統計來看，目前事故人數及比率仍以男性居多，此亦與國內民航從業人員之比例相符。



項目	男性駕駛員	女性駕駛員
駕駛員總數	2,661	108
事故人數及比率	174	1
	99.4%	0.6%
男、女駕駛員事故率	6.54%	0.93%

註：註：統計人數為執行飛航任務之正、副駕駛員，不含機務人員、飛航機械員、水槍操作員、機工長、醫療救護員、空照員。(資料來源：本會 105 年、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104 年統計)

為了瞭我國飛航駕駛員之性別，105 年度增訂「國籍航空公司駕駛員及我國空勤總隊駕駛員」之性別統計，我國籍航空公司駕駛員及空勤總隊駕駛員總計 2,769 人，其中男性駕駛員為 2,661 人，佔全體駕駛員 96.1%，女性駕駛員 108 人，僅佔 3.9%。在「國籍航空公司駕駛員」部分，男、女性駕駛員總計 2,675 人，其中男性駕駛員計 2,567 人，佔 96%，女性駕駛員計 108 人，佔 4%。在「我國空勤總隊駕駛員」部分，男、女性駕駛員總計 94 人，其中男性駕駛員計 94 人，佔 100%，女性駕駛員計 0 人。

項目	男性駕駛員		女性駕駛員	
	正駕駛員/人	副駕駛員/人	正駕駛員/人	副駕駛員/人
人數	1,246	1,321	27	81
男、女性駕駛員小計	2,567		108	
百分比%	96%		4%	
男、女性駕駛員總計	2,675			

(資料來源：交通部民用航空局，104 年統計)

我國空勤總隊駕駛員性別統計			
項目	男性駕駛員		女性駕駛員
駕駛員	正駕駛員/人	副駕駛員/人	0
人數	71	23	0
男、女性駕駛員小計	94		0
百分比%	100%		0
男、女性駕駛員總計	94		

(資料來源: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104年統計)

###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05 年度增訂「國籍航空公司及我國空勤總隊駕駛員性別統計」1 項性別統計指標，業達成年度目標值，106 年度將賡續更新性別統計指標，作為未來事故調查相關決策或措施參考。

### (三) 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目標值(X)	0.1	0.001	0.001	0.001
實際值(Y)	0.006	0.002	0.001	
達成度(Y/X)	0.06	2	1	

#### 2、辦理情形說明：

本會係行政院所屬三級機關，依規定無須提報中長程個案計畫，且 105 亦無相關法律案須進行性別影響評作業，惟本會為期各項政策或措施均能使兩性平等受益，爰將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檢視範圍擴大至各項政策、計畫、措施，105 年度計辦理包含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山野訓練及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案，辦理情形如下：

### (1) 105 年度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

本會為破除飛安調查領域之性別隔離現象，積極提供年輕女性學子認識及體驗飛安調查員之機會，105 年度匡列新臺幣(下同)7,600 元分別於 7 月 12 日及 8 月 22 日辦理 2 梯次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參加對象為國立蘭陽女中及新北市崇光女中，共計 69 名女性學員，男性 0 人，女性學員比率達 100%。

### (2) 105 年度山野訓練

為增進本會人員山野事故之調查技能，提升事故調查品質，105 年規劃辦理 2 日山野訓練，匡列經費 100,000 元，分別於 105 年 6 月 24 日假陽明山西部山區及 10 月 6 日假新店烏來桶後溪辦理完竣，總計參訓 34 人次，其中男性 29 人次、女性 5 人次。

### (3) 105 年性別平等教育訓練

為賡續強化本會同仁性別意識，105 年度匡列 9,600 元辦理相關教育訓練，於 105 年 10 月 4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從婚姻生活中的法律智慧談起」專題演講，邀請常青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律師王如玄講授性別主流化內涵、性別平等演變、性別人權、性騷擾防治、CEDAW 及性別主流化-性別統計工具操作等議題，除請假 3 人外，餘 27 人均全數參訓，其中男性 15 人，女性 12 人，女性參訓率 91.7%。

###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會 105 年度預算數為 52,578,000 元，人事費 40,532,000 元，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0 元，匡列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數為 117,200 元，佔 0.009，較 104 年比重 0.008 增加 0.001，已達年度目標值 0.001，達成度為 1。106 年度將依預算編列及實際業務運作狀況，賡續推動辦理。

## 肆、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會 105 年度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除規劃採全員式訓練之「性別主流化-從婚姻生活中的法律智慧談起」專題演講及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舉辦之「105 年 CEDAW 法規檢視教育訓練」選送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參訓外，更善用其他訓練機(構)訓練資源選送同仁參與台灣國家婦女館影展講座，未來可針對不同層級人員施訓，強化其性別業務知能。

## 伍、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 一、本會依行政院 104 年 11 月 25 日院臺性平字 104000152157 號函核定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規定，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編撰法規檢視案例彙編及通用教材，依主管業務範疇彙整與本會業務相關之 CEDAW 條文、一般性建議等案例，製作成「CEDAW 教育訓練教材-以破除飛安調查領域性別隔離現象為例」作為本會內部性別平等教育訓練教材，經提報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並修正後，公布於本會性別主流化專區，供各界參考。
- 二、本會積極提升飛安調查領域合議式組織型態之女性比率，目前包含院列管之委員會及自行列管之 5 個小組、委員會，合計 6 個，105 年已達任一性別比例 1/3 規定者計有 5 個，比率高達 83.33%。
- 三、本會積極落實業務面之性別統計分析，就飛安調查領域建置包含「飛安會調查飛航事故飛航組員性別、年齡及乘客性別統計分析(88~105.12)」(不含超輕型載具、熱氣球及航空訓練中心)、「飛安會調查飛航事故案件男、女駕駛員事故率」等統計分析資料，並參考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及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駕駛員統計資料，建置「國籍航空公司駕駛員性別統計」、「我國空勤總隊駕駛員性別統計」及「國籍航空運輸業航空公司航、機務人員統計表」等，期作為相關決策參考。
- 四、本會為鼓勵年輕女性學子積極投入飛安事故調查領域，自 102 年度起自行規劃辦理事故調查員體驗營活動，由本會深具實務經驗之同仁擔任講座，除積極宣導性別主流化相關概念外，並透過案例研討交流體驗方式，啟發女性學員學習興趣，活動成效深獲參與學員及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外聘委員肯定。
- 五、本會係行政院所屬三級機關，業務規模及人力、經費均不及各部會，惟本會仍以有限資源積極投入性別主流化相關推動工作，並以 KPI 列管執行，逐年提升辦理績效。